

注册会计师-税法讲座详细笔记（一）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6/2021_2022__E6_B3_A8_E5_86_8C_E4_BC_9A_E8_c45_76452.htm 第一章 税法概论 一般2

- 2.5分，虽然在考试分数中较少。但较重要，使考生对章节有完整认识。

第一节 税法的概念

一、税法的定义 总括：税法是国家制定的用以调整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征纳税方面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税法与税收关系：税法与税收密不可分，税法是税收的法律表现形式，税收则是税法所确定的具体内容。

税收特征：一是强制性。国家以社会管理者的身份，用法律、法规等形式对征收捐税加以规定，并依照法律强制征税。二是无偿性。主要指国家征税后，税款即成为财政收入，不再归还纳税人，也不支付任何报酬。三是固定性。主要指在征税之前，以法的形式预先规定了课税对象、课税额度和课税方法等。

具体定义：税法应是国家凭借其权力，利用税收工具的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的特征参与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分配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二、税收法律关系

（一）税收法律关系的构成 由权利主体、客体和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构成

1．权利主体 权利主体一方是代表国家行使征税职责的国家税务机关，包括国家各级税务机关、海关和财政机关；另一方是纳税义务人。在税收法律关系中权利主体双方法律地位平等，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不对等（因为是行政管理者与被管理者的关系）另外注意：在我国采取的是属地兼属人的原则。

2．权利客体 即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义务所共同指向的对象，也就是征税对象。

3．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就是权利主体所

享有的权利和所应承担的义务。国家税务主管机关的权利主要表现在依法进行征税、进行税务检查以及对违章者进行处罚（可以概括为征、管、查、罚）；其义务主要是向纳税人宣传、咨询、辅导税法，及时把征收的税款解缴国库，依法受理纳税人对税收争议的申诉等。纳税义务人的权利主要有缴纳税款申请退还权、延期纳税权、依法申请减免税权、申请复议和提起诉讼权等。其义务主要是按税法规定办理税务登记、进行纳税申报、接受税务检查、依法缴纳税款等。（这里列举的并不是现实生活中税收法律关系的所有内容，只是抽取了一部分，不完整，大家看一下）

（二）税收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与消灭 掌握一句关键话：税收法律关系产生、变更或消灭是由税法法律事实来决定的。

（三）税收法律关系的保护（对征纳双方的保护）实质上就是保护国家正常的经济秩序，保障国家财政收入，维护纳税人的合法权利。

三、税法的构成要素（理解，对后面讲具体税种很多词汇是有必要理解的）税法的构成要素一般包括总则、纳税义务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纳税环节、纳税期限、纳税地点、减税免税、罚则、附则等项目。

（一）总则（二）纳税义务人：（三）征税对象：即纳税客体，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中征纳双方权利义务所指向的物或行为。这是区分不同税种的主要标志，我国现行税收法律、法规都有自己特定的征税对象。（四）税目。是各个税种所规定的具体征税项目。它是征税对象的具体化。（五）税率。是对征税对象的征收比例或征收额度。税率是计算税额的尺度，也是衡量税负轻重与否的重要标志。（税率的四种形式）1．比例税率。即对同一行政对象，不分数额大小，规定相同的征收比例。我国的

增值税、营业税（注意没有资源税，资源税是定额税率）、企业所得税等采用的是比例税率。2．超额累进税率。即把征税对象按数额的大小分成若干等级，每一等级规定一个税率，税率依次提高，但每一纳税人的征税对象依所属等级同时适用几个税率分别计算，将计算结果相加后得出应纳税款。目前采用这种税率的有个人所得税。（这里讲的与个人所得税中使用的速算扣除数的算法不同，考试时如果记不住速算扣除数，只记得级次和税率也可以按上面描述的办法计算，结果是一样的）3．定额税率。目前采用定额税率的有资源税、车船使用税等。4．超率累进税率。采用这种税率的是土地增值税。（六）纳税环节：（七）纳税期限：纳税期限一般由税务机关根据企业的应纳税额多少等实际情况核定的。另外注意还有按次纳税的，如进出口，临时经营。四、税法的分类（一）按照税法的基本内容和效力不同，分为税收基本法和税收普通法 我国目前还没有制定统一的税收基本法。（二）按照税法的职能作用的不同，可分为税收实体法和税收程序法（要求能举例）（三）按照税法征收对象的不同，可分为：（是对税法分类，书上前后讲到的分类方法很多。后面还讲到税种分为七类，要区分开）1．对流转额课税的税法。2．对所得额课税的税法。3．对财产、行为课税的税法。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